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25-045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25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735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向宁波峰梅实业有限公司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8,786.82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61元，可募集资金总额为161,754.52万元。坐扣含税承销费450.00万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424.53万元，税款为25.47万元）、含税保荐费200.00万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188.68万元，税款为11.32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61,104.52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9日汇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开立的账号为33150198373600002566的人民币账户内，另扣除律师费、审计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172.3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160,968.9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800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元，该专户已于2022年8月25日完成注销手续。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变更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不存在差异。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本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14 日

